

##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16年8月24日，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16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88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5座20层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9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9月8日15:00至2016年9月9日15:00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18,617,4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273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17,445,2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数的50.088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人，代表有表

决权的股份数为1,172,26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0.1850%。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共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72,26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数的0.1850%。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炽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和见证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 选举陈炽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1.2 选举万坚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1.3 选举林小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1.4 选举汪凌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1.5 选举杨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1.6 选举刘玉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1 选举罗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2.2 选举叶伟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2.3 选举赵敏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的99.9577%，当选。

其中，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为1,037,4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967%。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8,482,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172,2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议案》**

关联股东陈炽昌先生、林小雅女士、全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峰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726,1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172,2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 **三、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李韶峰、彭书清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等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9 日